



国家电网  
STATE GRID

# 用电业务告知书

容(需)量值变更

## 尊敬的电力用户：

欢迎您到供电公司办理用电业务！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。

## 一、业务办理流程

业务受理



业务办结

## 二、业务办理说明

### 申请受理

#### 申请所需资料：

★ 用电主体资格证明。自然人提供有效身份证明(如身份证、军人证、护照、户口簿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);非自然人提供法人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和营业执照(或组织机构代码证等)。

若您委托他人办理，需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。

### 业务办结

受理您的变更申请后，我们将为您办理容(需)量值变更。

## 三、温馨提示

- (1) 容(需)量电费可按变压器容量, 合同最大需量, 实际最大需量方式计算, 由您自主选择。
- (2) 容(需)量电价计费方式可按季变更, 您可提前办理下3个月的容(需)量电价计费方式, 计费方式一经选择, 执行期内保持不变。执行期满后, 如您未提出变更申请, 按已执行的计费方式保持不变。
- (3) 对按合约最大需量、实际最大需量计费的两路及以上进线用户, 分别计算最大需量, 累加计收基本电费; 互为备用的, 按最大需量数值较大的一路计收基本电费。
- (4) 若您配有自备电厂, 基本电价计费方式从容量变更为需量, 将对企业的自备电厂征收系统备用容量费。
- (5) 与政府部门通过数据共享可获取的材料, 免于提供。
- (6) 我公司现全面推行“互联网+”业扩服务, 除营业厅外, 还为您提供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等电子渠道应用, 推行线上办电和移动作业, 提供进程信息订制推送服务。

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, 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, 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, 请及时登录“网上国网”手机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, 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。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, 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, 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进行反映!



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



网上国网App及国网  
安徽电力微信公众号



网上国网95598  
微信公众号



12398能源监管  
热线微信公众号



12398App  
(安卓版)

2024年10月